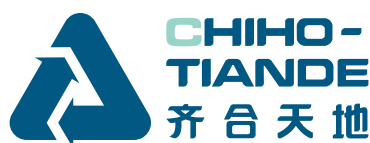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HO-TIANDE GROUP LIMITED

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6)

有關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通函(「第一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第二份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清洗豁免及可換股債券清洗豁免，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第一份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後之股權架構

誠如該公告所述，批准第二份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清洗豁免及可換股債券清洗豁免的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56,488,706股，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		緊隨第二認購事項 完成後		緊隨 Sims 債券所附 換股權悉數行使後	
	股份	%	股份	%	股份	%
董事						
方先生	7,014,000	0.56	7,014,000	0.46	7,014,000	0.45
顧李勇先生	425,000	0.03	425,000	0.03	425,000	0.03
主要股東						
HWH (附註1)	434,103,256	34.55	434,103,256	28.76	434,103,256	27.79
Tai Security Holding Limited	176,197,990	14.02	176,197,990	11.67	176,197,990	11.28
星滙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120,000,000	9.55	120,000,000	7.95	120,000,000	7.68
	(附註2)		(附註2)		(附註2)	
認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	203,900,000	16.23	456,900,000	30.27	509,500,000	32.62

股東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		緊隨第二認購事項 完成後		緊隨Sims債券所附 換股權悉數行使後	
	股份	%	股份	%	股份	%
其他公眾股東	314,848,460 (附註2)	25.06	314,848,460 (附註2)	20.86	314,848,460 (附註2)	20.15
總計	1,256,488,706	100.00	1,509,488,706	100.00	1,562,088,706	100.00

附註：

1. HWH由方先生全資擁有，故為其聯繫人。
2. 星滙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被視為由公眾股東持有之股份，即公眾股東(i)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4.61%；(ii)於緊隨第二認購事項完成後將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8.81%及(iii)假設可換股債券購買協議已完成，於緊隨Sims債券所附換股權悉數行使後將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7.83%。

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第1、2及3項決議案(即分別批准第二份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清洗豁免及可換股債券清洗豁免的普通決議案)而言，合共611,471,450股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概無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認購方(即渝商投資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203,9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23%)以及方先生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即HWH)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441,117,25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5.11%)，彼等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第1、2及3項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數目 (%)		棄權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第二份認購協議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於其認為必需時，作出一切有關行為及事情，以使第二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生效。	527,349,744 (100%)	0 (0%)	645,017,256
2.	批准認購事項清洗豁免。	527,349,744 (100%)	0 (0%)	645,017,256
3.	批准可換股債券清洗豁免。	527,349,744 (100%)	0 (0%)	645,017,256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股東可參閱第一份通函，獲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上述決議案詳情。第一份通函可在本公司網站www.chiho-tiande.com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及下載。

根據收購守則第12.1條，若干與收購守則相關之公告(包括根據收購守則附表VI第6(a)段公佈的股東特別大會結果)須待執行人員確認並無其他意見方可刊登。由於對收購守則相關規定的失察，該公告乃於本公司獲執行人員事先批准前發佈，本公司確認此為無心之失。

承董事會命
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
涂建華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涂建華、方安空、顧李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章敬東、諸大建

董事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